



# 小指拇山,神秘的“重庆版梵净山”

□王云

“山不见我,我自见山。”越野车在178环线上如灵动的游蛇般划出蜿蜒弧线时,这句充满诗意的古语在我脑海中反复飘荡。

今天,我将要去见的,是那座声名远扬的小指拇山,它静卧于金佛山麓,在南川大有镇指拇村的怀抱之中,海拔1300多米,以“奇险灵秀”著称,山势陡然冲天而立,那孤峰的独特形态,被网友们赞誉为“重庆版梵净山”,神秘而又令人向往。

1

行车每转一道弯,山体便在视野里变幻出新的轮廓,时而似凌空欲坠的玉玺,时而如仙人遗落的青簪……山脚停车场氤氲着“干劲汤”的苦香,穿荧光绿冲锋衣的登山客们正围着指路牌雀跃合影。在“小小指拇山,拿捏”的呼喊声里,他们比着“拿捏”的手势,眼底盛满志在必得的光。我伸手摘了一串路边火红的野果,暗笑这山倒懂待客之道,用自然的馈赠为远方来客备下舌尖上的欢迎礼。

上午9时,日头已显出毒辣的脾性,整座山除了两个古朴的凉亭、一段密林能够提供一些许荫蔽外,其余路程都得直面炙热的阳光向着山顶进发。首段山径便无情地撕碎了我们的轻松登顶的幻想。山路不仅狭窄,而且陡峭得令人咋舌,没有携带登山杖的我们,喘息如织,只能低着头,全神贯注,一步步艰难地往上攀爬。“我不行了……”才爬几十个台阶,同伴小李便瘫坐在地上,防晒霜混着汗水在脖颈上画出道道印痕。前面的兰姐与后面的李哥对视一眼:“今天我们的任务就是护着小李爬到顶,一个在前面引路,一个在后面兜底。”李哥玩笑里藏着不容置疑的坚定:“你要走不动了,我背也要把你背上去。”“来,让背包飞一会儿!”罗老师笑着接过小李的补给包,眼镜滑到鼻尖露出狡黠的目光,旁边的登山客也纷纷投来鼓励的目光:“来都来了,还是要登到顶上去看看哟!”“好吧,背包给你,我背清风!”小李将包抛过去的瞬间,轻装上阵的决然在眼底亮起——有些山,注定要以勇气为杖,一步步丈量。



经过20分钟的艰难攀爬,我们终于到达了第一个凉亭。这座凉亭建在山脊上,此时亭里亭外挤满了人。有刚刚下山、满脸轻松的,更多的是和我们一样正在奋力向上的登山者。大家无论是否相识,都热情地交流着,谈论着这座山的奇妙,分享着自己的感受,有人掏出手机展示拍到的云瀑——画面里,乳白色洪流正漫过山脊,将整座山峰浸成“仙岛”。

当大腿开始酸胀时,我们遇见了一段葱郁的树林。踏入其中,顿感凉风习习,暑气全消。密林深处,不时传来孩童欢快的嬉闹声。顺着声音望去,一个扎羊角辫的小女孩蹲在腐木旁,正用树枝拨弄圆滚滚的苔藓球。她的父亲倚着背架休息,背篓里酣睡的婴儿如同温顺的幼兽。忽然有团碧影掠过,是一只绿翅鸫擦着林梢飞过,尾羽扫落的水珠在光柱里碎成星子。

2

第二个凉亭如疲惫者的港湾,我们仿佛要把所有的劳累都丢在凉亭里,准备迎接更艰难的挑战。仰望顶峰,陡峭的钢梯就在面前,紧挨着绝壁的栈道,坡度能达到50度,一侧是壁立千仞的悬崖,另一侧是深不可测的谷底。转过最后一道缓坡,眼前的景象让人倒吸一口冷气,铸铁护栏外,万丈深渊豁然裂开,钢梯如同天神掷下的银链,在晨光中泛着冷冽的光。踏上钢梯,一道白光洒下,好似镶了一道银边,绝佳打卡的时刻到来了,大家纷纷拿出手机拍个不停。我小心翼翼地数着台阶,当数到第三十七阶时,山风突然掀起衣摆,背包侧袋的遮阳帽顿时化作白蝶,飘飘摇摇地飞向云海,同伴周师傅一伸手抓住了这个“白蝶”。前方拄着登山杖的老者忽然止步,用手死死攥住栏杆,指节因为用力而发白。“莫看下面!”后方传来陌生人的低喝,十几双手同时攥紧铁栏,整段钢梯微微震颤,大家的心也随之紧绷起来。罗老师脸色苍白,他的额头抵住冰凉的钢梯,睫毛挂着细密的汗水。“你们先走,我歇一会就好……”稍作休息,他战胜了恐高,继续前进。

历经蹒跚,我们终于到达了山顶,这里是一个百多平方米的平台,四周皆是悬崖,如大地托起的一枚勋章。站在观景台上,一览金佛山麓风光,山丘起伏,或深或浅的绿林铺满大地,连绵山峦又在远方埋下新的征途。峰顶野花丛中藏着惊喜,蜜蜂、蝴蝶拉着家常,我们也加入其中。放飞无人机,当屏幕里出现钢梯全景时,所有人都倒吸一口冷气:那道天梯不过是山体的一道掌纹,显得如此渺小。我们站在山巅,成了比山高的人。

下山时,我们又遇到了那群信誓旦旦的人,他们的嚣张气焰早已荡然无存,我们则成了播种鼓励的人。“只剩两个弯”“山顶有惊喜哟”……这些善意的谎言在石壁间碰撞出回音。那些中途折返者永远不知道,下一个风景更美,登上山顶,哪里只是征服了山,更是征服了自己。

在农家乐的油茶香里落定,行囊里已装满野果的甜、苔藓的绿、山风的凉,更藏着草木签名的请柬。我们围坐在桌前,蘸着辣椒酱规划下次征途时,山坡上的蜂巢正进行光的酿造。金佛山群峰在窗外舒展躯体,每道蜿蜒都藏着待解的谜题。玻璃杯相碰的脆响中,我忽然看懂这座山的隐喻:它从来不是需要征服的对象,而是大地伸出的邀请之手,等待勇者前来完成一场与自我的击掌仪式。

(作者系重庆市南川区作协会员)



## 最心安的旅程

□余明芳

久居城里,淡忘节气,一年四季,日子普通,行走寻常。一个上了年纪的男人拖着简易货车急急擦肩,小木箱中熟悉的土黄色“老灰面”,像偶遇儿时的发小,让我情不自禁停下脚步。

朋友圈提醒,当天是小满。低山的马儿科洋芋可以“创新”(尝新),麦粒儿日渐饱满,老桑树泡儿(桑葚)变红变紫。去田里,搓一袋麦粒,再用石磨碾成泛青带壳的面浆,用勺子舀进翻滚的新鲜厚洋芋块汤中,与香葱头、新大蒜、野花椒叶、盐菜融合,刹那间,浑厚的甜味儿扑进鼻孔、肺腑,舀起一碗碗干货,往汤里加入老品种苕菜叶子,曾经救命救急的饭、菜、汤就齐活了。风卷残云般一扫而空,连汤汁都不剩。香醇和满足,多少年后还会穿过窗户、大门,从儿时弥漫到不同年纪的梦里。

农历四月,一年中最佳的季节。月季花初开,陪衬坡坡洼洼深紫浅紫、雪白、粉黄的洋芋花,樱桃树空了,土枇杷又黄,天气不冷也不热。小满即大安,什么都不缺少,什么都在变好。



今天买到的带壳粗麦面,应该是机器磨的陈麦子面,农历四月出生的我,想起了家人一起因一碗麦块块洋芋汤晚餐而欢呼雀跃的画面。像我这样的人,会一直找寻儿时的味道,最安心的旅途居然是回乡的路程。如今的年轻人已没有“荒月”的概念,也不再急切地开锄挖出还在成长的洋芋,剥出还没完全饱满的豌豆和麦子。家乡已嗅不到麦香、不见麦浪,当年的素麦块块洋芋汤增加了腊猪肉煎出的油、肥瘦兼搭的肉渣,但童年的味道留在童年,忘不了的往事刻在乡间。这个周末,那里应该很凉爽,恰好有空闲,适合又一次返乡旅行。

上次回乡是五一。婆婆屋后的樱桃,紫得像紫水晶、红得像红宝石、黄得像黄玛瑙,矮枝上甜得发亮的果子,站在田边张口可食。娘家周围也有不少樱桃树,我们已经好久不再出门,我们这般年纪的人,是背负重任的当家人,也是长辈眼中受宠的“幺儿”。

早在十多年前,70多岁的奶奶就当上了祖祖(曾祖母),独自看护着两栋楼房和几块菜园地。“五一”假期,两个重孙女受爷爷奶奶、爸爸妈妈委托,来祖祖家,算是一次旅行。祖祖早早备好了腊猪脚、土鸡和带着露珠的樱桃儿,可名为小樱、小桃的两姐妹却说想要汉堡和草莓。天没亮,老祖祖就上了街,孩子进门便得到她们想要的美食。她们的老祖祖有过几个家:童年的

家,婆家的家,儿子的家和自己独守的家。金窝银窝不如自家的狗窝,可十多年前,大儿子轻轻告诉她,在十多公里的另外一个镇边上买了水泥楼房,打算过年搬家。“这是好事啊,妈的娃像女儿出嫁一样到了别处,妈来便是做客。”真正搬家的那天,老屋空了一大半,养猪种田,老伴走了,孩子们散了,老屋只是她一个人的家了。

70岁那年,老祖祖有了旅程。一年在大儿子家,一年在小儿子家。每到假期,她在的地方,便是重孙孙的旅行目的地。过年,她在的地方,是儿孙们最安心的旅行终点。

我们的五一旅程,一大半在田间劳作。在洋芋地里薅草追肥,把白菜和青菜扯了栽辣椒、栽番茄;到山坡摘金银花、摘香椿芽,夕阳快要落下前,摘邻居家的樱桃和芍药。每一天都过得非常快,每一天都是头挨到枕头便睡着了。娘像一工,总是点评这儿没到位,那儿不像话,可背着我们却讲“只要会种田他们一个个的不得遭饿死”。娘跟我们同行的旅程,终会画上句号,在另一个风景里,有她最想念的人,有她最怀念的故事。

五月四日,下雨,劳作间断。我搬把小木凳到大门口看雨,想起年轻时光,仰慕着他乡,想像着离乡的人从此幸福了。

明明不爱泥土和庄稼了,明明一直向着远方旅行,为什么又爱了,为什么又捡起了恼恨的挖锄、镐锄,而且那么轻车熟路、得心应手。

假期最后一天,小樱、小桃要回镇上的家。雨在夜里停歇,奶奶说去摘樱桃吧,小樱站在高矮的枝条中间,雨水和露水沾满鲜红欲滴的“宝石”,闭眼衔住一颗。妹妹小桃钻进树中央,摇下一阵“密雨”。树巅儿上,几只胆大的山雀,翅膀掠过阳光和晨雾,翩然啄食。

奶奶望着她们对我娘说,往时不兴照相,不记得自己小时候的样子,大概有些像她们吧。也许世间本没有轮回,可是为了记住某些平凡的人来过,总会在晚辈的脸上、表情或者举手投足中留下印记,应该是这样的。

娘和奶奶用一段又一段旅程拼接了岁月。但她们种了树,守着脚下的土,每当开花的时候,每当果子熟的时候,他们的孩子都会回来旅行。

这个周末的返乡旅程,应该遇见满树熟透的土枇杷。可山里的孩子不会爬山爬树。会爬山爬树的人,老的已老,未老的尚在旅途。

(作者单位:重庆市巫溪县政协)